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5 年度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

主持人：許副校長兼研發長泰文

記錄：陳韻竹

出席人員：

【研究中心諮詢委員】

海運暨管理學院： 商船系郭俊良委員；輪機系張文哲委員
生命科學院： 食科系龔瑞林委員；生科系林翰佳委員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海洋系梁興杰委員；環漁系呂學榮委員
工學院： 造船系陳柏台委員；河工系蕭松山委員
電機資訊學院： 電機系黃培華委員；通訊系鄭振發委員
人文社會科學院： 黃麗生委員；應英所黃馨週委員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陳荔彤委員；海法所許春鎮委員

列席人員：

【各校級中心主任】

航海人員訓練中心	郭俊良主任
大陸漁業研究中心	歐慶賢主任
貴重儀器中心	林秀美主任
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	李光敦主任
海洋能源與政策中心	張忠誠主任
臺灣藻類資源應用研發中心	陳衍昌主任

壹、主席報告：

貳、業務報告：

1. 本校目前共計有 36 個研究中心，其中有 6 個校級，10 個院級，20 個系所級，研究中心架構詳如【附件一】。
2. 105 年度各研究中心與 104 年度工作成果對照表詳如【附件二】。
3. 105 年度研究中心年度工作報告及成果一覽表，已於會前上傳至本校雲端硬碟
<https://drive.ntou.edu.tw/wCqf/105%E7%A0%94%E7%A9%B6%E4%B8%AD%E5%BF%83%E5%B9%B4%E5%BA%A6%E5%A0%B1%E5%91%8A/?a=A9xSaqYEwDo>
4. 各校級中心主任進行年度工作及成果採口頭報告，各「院、系(所)級」研究中心之年度工作狀況及成果，則採書面審查方式。

參、校級中心報告：

肆、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研發處

提案一：

案由：為落實校內資源整合，強化研究中心執行績效，請各委員就各中心 105 年度工作報告，提請討論

決議：

1. 航訓中心已於 105 學年度第 1 次研發會議中通過改名為「航海人員訓練暨海事發展中心」，更名程序進行中。依據 1060206 一級主管校務發展座談會議紀錄，航訓中心規劃改制為正式單位並規劃於本學期校務會議提案審議。
2. 貴儀中心所屬儀器設備為本校重要教學及研究資源，請貴儀中心鼓勵本校教學及研究單位提高儀器設備使用率，並詳實紀錄之。
3. 請各研究中心定期檢視更新所屬網頁資訊。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辦理 105 年度研究中心產學績優獎勵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各級研究中心參與產學合作，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中心產學績優獎勵辦法【詳附件三】，辦理 105 年度研究中心產學績優獎勵案。
- 二、本次擬選出 105 年度建教計畫實收之管理費與技轉金額收入總額最多之前二個中心及總額較前一年度成長最多之中心為優先獎勵對象。
- 三、計算方式分別以 105 年度各研究中心建教合作計畫管理費與技轉金額總額與前三年度(104~102 年)建教計畫實收管理費與技轉金額總額平均相減及相除，得出進步金額及進步幅度兩欄資料，相關數據請參【附件四】。

決議：

1. 績優獎第一名為「航海人員訓練中心」（獎金 10 萬元），第二名為「海洋能源與政策研究中心」（獎金 5 萬元）。
2. 進步獎為「水下噪音暨流體動力研究中心」（進步幅度為 377.11%）（獎金 5 萬元）。
3. 本辦法獎勵所需經費來源，由本校獎勵產學相關合作經費支應，並於行政會議中由校長公開表揚。

提案三：

提案單位：海資院

案由：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海洋漁業中心裁撤乙案，提請討論。

- 一、本院第二週期院級、系級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報告初稿自我改善計畫，其中審查委員針對項次「1-5 學院學術單位設置符合院務發展計畫之情形為何？」建議：「二系三所三中心之院內結構似有重疊，例如海洋漁業中心與環漁系、海資所等。為達成多元國際化，前瞻創新，領域整合及產業結盟之具體方向，院內宜再整合以便集中火力，似有探討之空間。」
- 二、本院針對此項目經檢討及說明，建議海洋漁業中心將於 1042 學期院務會議提案退場，以集中火力，將漁業相關資源調查師資作適當整合。
- 三、本案業經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05 年 2 月 24 日院務會議決議通過(如附件五)。

決議：本案尊重海資院院務會議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11：20）